

| | |
|----------|----|
| 1 | 禱告 |
|----------|----|

求神藉着祂的靈指引我們，讓我們意識到祂的同在，並聆聽祂的聲音。
把這一課有關門徒訓練的教導交給主。

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2 | 敬拜（20 分鐘） | 【神的特徵】 神是無限的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
定義。

“敬拜”是甚麼？“敬拜”是：

- 一種敬畏、崇敬、順服和奉獻給神的態度，
- 是以各種禱告方式和我們每天的生活方式表達出來的。

我們必須認識“聖經中的神”才能敬拜神。

我們在每次敬拜都會學習神的其中一個特徵（屬性），我們因這屬性敬拜祂。

默想。

敬拜是稱頌和讚美神。

主題：聖經的神是無限的。

1. 神不受時間限制，但神在時間裏彰顯自己。

閱讀詩九十一：4。創造整個宇宙的“時間”是屬靈的性質，不能以人的時間框架來表述，因為我們人類理解的“時間”，是神在第四天創造的日夜，即神創造的二十四小時為一天，三百六十五日為一年（創一：14）。神於“太初”創造了宇宙的天體和地球（創一：1-2），即在祂於“第六日”天地萬物都造齊了之前（創二：1），及在祂創造二十四小時為一天之前（創一：14）。“神創造的一天”（創一：5）不能以人的時間框架來表述。

然而，神創造的普通一天，長度限於二十四小時，普通一年的長度約三百六十五日。神不會受自己的創造限制，因此不受自己創造的“時間”限制。祂不受過去、現在和將來的時間框架限制，也不受人類歷史限制。神能夠使時間加快或推延時間，也能夠回到過去，或去到未來。

在人類的歷史，神高於人類的時間框架。祂擁有完全的權能，知道並掌管人類歷史的事件。但儘管神高於人類受造的時間框架，不受其限制，祂卻在人類受造的時間框架內彰顯自己！神除了擁有神性，還透過擁有人性，進入人類的時間框架和歷史之中。這是惟一方法神能完全向受造的人彰顯自己（加四：4；約壹一：1）。

2. 神的思想無可測度，但人可以明白神的說話。

閱讀賽五十五：8-9；申二十九：29。神有許多未向人顯明的意念和計劃。神對於如何創造這個宇宙、邪惡的起源、為何容許人犯罪墮落、以及有關救恩和對人審判的許多意念均沒有向人顯明出來。神對自己某方面的意念：祂的神性和在人類歷史中的救贖計劃也沒有向人顯明。神對我們生命的計劃和祂在人生中作工的方式並沒有向人顯明。這些意念屬於“神隱藏的事情或奧秘”（和合本稱作隱秘的事），即這些事屬於神永恆的決定，人總不能理解和質疑。隱藏的事情或奧秘只屬於神，舉例說，神從不會說明祂為何特定為我們安排了現時的父母，讓我們出生和成長，生活於世上，為何賜予我們特定的外表、情感和智能。然而，這一切沒有說明的事情正好符合祂對我們人生的永恆、主權和完美的計劃！

不過神也向人顯明了許多事情！神就祂的本性和個性、人墮落的天性、及在人類歷史中祂的救贖計劃等多方面均顯明出來。這一切事情屬於“明顯的事”，而明顯的事是屬於我們和我們的子孫的。我們能明白這些事，也應該明白才對！

3. 神有無限的大能。

閱讀耶三十二：17、27。神以權能創造整個宇宙！在神沒有難成的事！人的問題、無能和缺憾（身體、精神、情緒、社交等）及挫折或不幸從不會阻礙神的計劃！這些軟弱永不會限制或廢去神的旨意！它們可能是我們的困難，但從來不會是神的障礙！“出於神的話，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”（路一：37）！神在宇宙中是全能的，隨己意而行，祂的意念和計劃全都能實現。“萬軍之耶和華起誓說：‘我怎樣思想，必照樣成就；我怎樣定意，必照樣成立；萬軍之耶和華既然定意，誰能廢棄呢？他的手已經伸出，誰能轉回呢？’”（賽十四：24、27）！因此，我們可以相信在祂兒女身上發生的任何事情都經過祂神性的默許！

4. 神的知識無限。

閱讀詩一百三十九：1-4。神看見一切，知道一切！祂看見有形和無形的事物，看見外在和內在的事物，看見身體、精神、情緒和屬靈的實況。“且被造的沒有一樣在祂面前不顯然的；原來萬物在那與我們有關係的主眼前，都是赤露敞開的。”（來四：13）。神知道我們夢想、思想、感覺、說話和所作的一切事情，知道我們一切的動機和態度。因此，我們的生命可以赤露敞開，坦然無懼。

5. 神的同在不受限制。

閱讀詩一百三十九：7-12。神是個靈，不受肉身或地上任何所在限制。祂在宇宙每個角落，超出了宇宙所限。沒有人能向神躲藏，逃往一個沒有神的地方。

總結。雖然沒有人可以測透神的本質及性情、祂完美的屬性和祂的同在、祂的計劃和旨意，但是人可以按着神在聖經中、在耶穌基督裏顯明祂自己的程度去認識神和知道祂的心意、說話和作為。

敬拜。

敬拜神無限的屬性，三人一組，在小組裏敬拜神。

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3 | 分享（20分鐘） | 〔靈修〕 創一：1 至四：26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
輪流簡短地分享（或讀出你的筆記）你在靈修中從所指定的經文（創一：1 至四：26）學到什麼。聆聽別人的分享，認真看待和接納他們。不要討論別人的分享。

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4 | 講授（70分鐘） | 〔靈修〕 提問方法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
簡介。當你抽時間與耶穌基督相交，將會經歷神為你計劃的奇妙祝福。每日靈修是基督徒可以建立的最重要屬靈操練。

- 在手冊1中，我們學會了“選讀經文或默想領受最深的真理的靈修方法”。
- 在手冊3中，我們將學會靈修的第二種方法：“靈修的提問方法”。

請選擇最適合你的方法。

A. 與神（耶穌基督）每日相交的動機（靈修）

你透過恆常（每日）靈修與耶穌基督相交。

1. 與耶穌基督開始相交。

閱讀約六：27-29；約八：24。

與耶穌基督的相交由相信祂開始。不相信耶穌基督，便不會得救！沒有信心，便無法與耶穌基督相交。因此，惟有你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和生命的主，讓祂進入內心和生命，才可能開始每日與耶穌基督相交。

2. 與耶穌基督相交的原因。

探索和討論。為何與耶穌基督的相交對基督徒是不可或缺的？

(1) 為了經歷神的恩典和真理，與耶穌基督的相交不可或缺。

閱讀約一：16-17。耶穌基督帶來恩典和真理。與耶穌基督的相交為我們帶來這些恩典和真理。若認為基督徒必須遵守數以百計的律法和規則（行為守則）才能討神喜悅，這是不正確的。這種基督信仰繁重（參看太十一：28）而不可能做到。耶穌基督藉着受死和復活賜下了**恩典**。恩典寬恕罪，使我們有能力遵從神。此外，我們可以認識神關乎人、罪、救恩和如何生活的真理。“從他豐滿的恩典裏，我們都領受了，而且恩上加恩。”

(約一：16) 因此，每日與耶穌基督相交使我們可以領受恩典，而且恩上加恩，就像海浪一波波湧上沙灘。你不願錯過神這份恩典吧！

(2) 為了認識我們自己，與耶穌基督的相交不可或缺。

閱讀約二：25。我們以為認識自己，但事實不是這樣。惟有耶穌基督完全認識我們。與耶穌基督相交幫助我們認識自己的本相。因為耶穌基督知道我們的一切、我們的軟弱和潛能，當我們與祂相交時，祂幫助我們建立個性和品格。

(3) 為了經歷接納，與耶穌基督的相交不可或缺。

閱讀約六：37。與耶穌基督相交帶來接納。所有人均有三種情感上的需要，包括被接納、安全感和生命意義。人的第一個情感需要是被接納。我們在軟弱和陋習下，與耶穌基督相交使我們感到被接納，知道有人渴想我們，愛我們，需要我們！

(4) 為了領受神的指引，與耶穌基督的相交不可或缺。

閱讀約八：12。當我們行在耶穌基督的光中，就會學懂仰望神，看見神要我們行走的道路，理解神想我們作出的選擇和決定。我們會知道神想我們成為怎樣的人，祂想我們做甚麼。

(5) 為了經歷真正的自由，與耶穌基督的相交不可或缺。

閱讀約八：31-32。與耶穌基督相交使我們整個人得以自由。我們可以擺脫愚昧和假教導，遠離罪惡的思想、動機、態度、習慣和關係，得着自由。與耶穌基督相交使我們脫離一切的枷鎖（或奴役）！

(6) 為了經歷安全感，與耶穌基督的相交不可或缺。

閱讀約十：27-28。與耶穌基督相交帶來安全感。人的第二種情感需要是安全感，沒有環境或任何人可以使我們離開神。一切在我們身上發生的事均有祂的旨意（羅八：28）。“沒有甚麼，也沒有人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”（羅八：37-39）！

(7) 為了經歷神的愛和親密，與耶穌基督的相交不可或缺。

閱讀約十四：21、23。與耶穌基督相交使我們經歷神的愛和親密。我們會經歷祂的忍耐、慈愛和信實。祂會鼓勵我們，激勵我們，使我們在不同的環境下經歷祂的同在。

(8) 為了經歷生命意義，與耶穌基督的相交不可或缺。

閱讀約十五：5。與耶穌基督相交使我們多結果子。人的第三種情感需要是生命意義。我們若沒有與耶穌基督相交，就沒有真正而長久的影響力，對人生沒有甚麼貢獻。“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（長久的意義）。”與耶穌基督相交為我們和別人的生命不斷帶來意義。我們經歷耶穌基督使用我們來影響別人和事件的進展。我們為永恆結出果子。

(9) 為了經歷真正的友誼，與耶穌基督的相交不可或缺。

閱讀約十五：14-15。與耶穌基督相交使我們與祂和其他人建立重要的友誼。在這段友誼裏，基督採取主動，為我們作出各種犧牲。祂總是提升我們的生命，使我們活出順服的生命。祂與我們分享最深的思想。

總結。與耶穌基督每日相交，特別是靈修，使我們經歷神為我們計劃的美妙祝福（弗一：3）。

B. 方法（靈修的提問方法）

抽一段特別的時間與神相交，特別是透過聖經和禱告，有時這種相交稱為“靈修”。靈修的“提問”方法同樣有五個步驟：

步驟 1. 向神禱告。

透過有意識地進入神的同在來開始與神相交的時刻。求神藉着聖經和內住的聖靈親自對你說話。求神藉着默想祂的話語更新你的生命，使你剛強。

作簡短的禱告，有助你的思想向着神。例如，你可禱告說：“主啊，求祢向我顯明祢自己，*指*教我遵行你的旨意，*指*引我當行的路。”（詩一百四十三：8、10）。或者“主啊，求祢使我今日聽見祢的話。”（來三：15）。或者“求你開我的眼睛，使我看出你律法中的奇妙。”（詩一百一十九：18）。

步驟 2. 閱讀聖經。

每天閱讀一段經文、或半章或整章經文。你可以使用讀經計劃（參閱手冊 1 的附錄 2）。每個“空中門訓”課堂的結尾都列出為下次聚會做的準備，包括三章半經文，作為下次聚會之前靈修的經文，旨在讓門訓小組（“空中門訓”小組）的每位組員在每天靈修中閱讀相同的經文。你也可能喜歡使用“標記聖經方法”（參閱手冊 1 的附錄 3）。

基督徒小組可以每天聚會，以小組形式進行靈修。這能幫助每個組員每天與耶穌相交。在一些國家，基督徒小組大清早便聚會，一同靈修、讀經和禱告！

步驟 3. 選擇問題。

從你想學習更多的主題中選擇一個或多個問題。

使用以下一個或多個問題：

問題 1. 認識神。

我從聖經中對神（基督或聖靈）有何認識？祂是怎樣的？祂說過甚麼？祂做了甚麼？祂現在對我說甚麼？祂現在在我生命中有何工作？例如保羅於徒二十二：8、10 的兩條問題：“主阿，你是誰？”“我當作甚麼？”

問題 2. 認識人。

我從聖經中對人有何認識？人是怎樣的？他們說了甚麼？他們做了甚麼？他們的動機、態度、渴望、習慣、技能、成就和過犯是甚麼？

問題 3. 認識自己。

我從聖經中對自己有何認識？我來自哪裏？我是誰？我為何在這裏？我會去哪裏？我思想和相信甚麼？我做了甚麼，忽略了甚麼事情？我可以成為怎樣的人？我如何有影響力？

問題 4. 改變。

神想我知道或相信甚麼？神想我成為怎樣的人，或做甚麼的事？神或神的話語要求我有何回應？

你可以設計自己的問題。例如：

問題 5. 評估。

我現在與耶穌基督的關係到甚麼地步？我希望與祂的關係能到甚麼地步？

問題 6. 理解。

有甚麼是我不明白而要請教組員的？

問題 7. 感受和情緒。

我讀經時有何感受？這使我恐懼還是給予我盼望？使我不舒服還是給我鼓勵？

問題 8. 事工。

耶穌如何與人建立關係？耶穌如何服事人？耶穌如何教導、操練和裝備人？耶穌如何回答別人的提問？耶穌如何回應壓迫、困難和挑戰？

問題 9. 關係。

我應如何與其他基督徒、其他群體和宗派建立關係？我應如何回應假先知和假教師？我應如何應對罪惡的人？我應如何對待貧窮的、受壓迫的和殘疾的？

問題 10. 建立品格。

我應建立甚麼美德或基督徒品格？

步驟 4. 默想你的領受。

默想你的領受，因為你想明白真理，從中得着新的力量，並且實行出來。

基督徒默想有別於其他宗教的默想。基督徒默想有以下四個部分：思想、禱告、應用和記錄。

(1) 思想。

你默想，因為你想明白神的說話。因此你思想重要字眼的意思。

(2) 禱告。

你想知道神對你說了甚麼。因此你在心中輕聲禱告，求問神祂想對你說甚麼，求祂向你解釋真理，顯明真理在你生命中的作用，在禱告中與神討論真理，期望在靈裏聽見神的聲音。

(3) 連繫。

你想實踐真理。因此你將真理連繫至個人生命中，以及你生活的世界。

問自己類似的問題：“根據這真理，我需要甚麼？”“甚麼真理更新和堅立我？”

“神想我知道和相信甚麼，成為怎樣的人，做甚麼事情？”簡言之，“神要求我有何回應？”

(4) 寫下

你想記下和表明真理。因此你將默想中最重要的思想寫下，記在筆記本上。

步驟 5. 為你的答案禱告。

為你默想中最重要的思想禱告。記着，“禱告”是回應神對你說的話。

C. 靈修生活的實用建議

1. 每天習慣。

- 每天抽時間靈修——獨自或與另一個人或小組。
- 清晨、下午或晚上靈修，選最適合你的時間。
- 使用領受最深的真理的方法或提問方法。
- 同時使用讀經計劃和標記聖經方法。

2. 將你的領受記錄在靈修筆記。

記錄你的筆記如下：

- 日期。
- 你在靈修中所讀的經文章節。
- 你思想的一條或多條問題。
- 在默想中所有重要而你又想記下、實踐和分享的領受和思想。

整理和記錄你的思想有助你釐清、記下和傳遞神的真理。閱讀你的筆記有助你發現神如何帶領你。

3. 在小組裏分享你其中一次的靈修得着。

在門徒訓練小組的聚會中，分享過去一星期或十四天內其中一次的靈修得着。請在赴會之前選定你要分享的靈修得着。你當然可以讀出你所寫下的筆記。

4. 與小組一同靈修。

與小組一同靈修，使用提問方法，共同決定你會使用甚麼問題，彼此分享領受，彼此禱告。

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5 | 禱告（8分鐘） 〔回應〕 以禱告回應神的話語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
在小組中輪流作簡短禱告（一至兩句），為你今天所學的教導回應神。

或把組員分成兩個或三個人一組，向神禱告，為你今天所學的教導回應神。（羅十五：30，西四：12）。

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6 | 準備（2分鐘） 〔習作〕 準備下一課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
（**組長**。寫下並分派此家中備課事項給組員，或讓他們抄下來）。

1. **立志**。立志使人作門徒。在小組內實踐：從聖經中選取一篇經文，例如詩三十四，並設計自己的問題。與另一個人或一組人傳講、教導或研讀靈修“提問方法”的教導。
2. **與神相交**。在舊約中，我們只選取重要的章節靈修。
每天在靈修中從**創六：1至九：28**閱讀半章經文。
使用靈修的提問方法，寫下筆記。

3. 研經。在家裏準備下一次研經。**創一：24 至二：25**。主題：教會的文化任務。
使用研經的五個步驟，寫下筆記。
4. 禱告。這個星期為某人或特定的事情禱告，並看看神的作為（詩五：3）。
5. 更新你的筆記簿。包括敬拜筆記，教學筆記和這次準備的習作。